

关于深圳市罗湖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月29日在深圳市罗湖区第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局长 彭世平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区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布局，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强收支管理，加大财力统筹，有力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确定的财政工作任务，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2020年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0年，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70,112万元，为预算的101.15%，比上年增长47.56%，增收主要来源于区属物业资产盘活带来的收入。剔除物业资产出让等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比上年增长9.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951,845万元，比上年增长10.6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69.47%；非税收入完成418,267万元，比上年增长510.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459,382万元，调入资金262,18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60,044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9,40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43,000万元，当年收入总量为2,404,124万元。

支出情况。2020年，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82,70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88.28%，比上年下降18.86%，下降的原因：一是根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规定，冲减以前年度已支出的离退休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资金179,774万元；二是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各部门一般性经费支出。剔除冲减支出等不可比因素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年度预算的97.17%，比上年下降10.67%。加上上解支出117,613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92,105万元，当年支出总量为2,392,427万元。

平衡情况。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2,404,124万元，支出总量为2,392,427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11,69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0年，罗湖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636,741万元，其中：本级收入2,151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513,502万元（主要为城市更新项目地价款收入428,542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72,00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68,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53,088万元。

支出情况。2020年，罗湖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为452,189万元，其中本级支出194,864万元（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支出72,000万元、专项债支出68,0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政府投资项目支出45,691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安排的支出5,475万元、专项债利息支出3,383万元），调出资金257,32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平衡情况。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787万元，结余183,76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2020年，罗湖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1,077万元，为预算的140.05%，增收的原因主要是国企上缴利润增加。其中：区属国企上缴利润626万元，比上年增长102.59%；上年结余收入397万元；市对区转移支付收入54万元。

支出情况。2020年，罗湖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为667万元，其中：一是区属国有企业深圳市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资本金注入支出534万元；二是外派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费用支出18万元；三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

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的要求，调出资金115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平衡情况。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后，结余410万元。

4. 区级政府债务情况

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截至2020年底，我区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为211,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3,000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48,000万元。2020年，我区债务余额比上年新增111,000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43,000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医疗体系建设、基础教育建设等领域；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68,000万元，主要用于水污染治理、公立医院、文体设施建设、产业片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

由于2020年市区财政体制结算尚未完成，以上报告的预算平衡数为预计数，待2020年度市区财政体制结算完成后，将在决算草案中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最终数据。

（二）落实区人大决议及2020年主要财税政策情况、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0年，区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围绕区七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2020年预算时提出的“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落实国家重要改革决策部署”等建议，不断加强财政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健全绩效管理体系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坚决落实中央、省、市疫情防控、

减税降费和惠企利民政策，加大资金资产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做好疫情应对，保障经济社会正常运行，财政保障能力和预算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1. 聚焦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有力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2020年，面对突发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区财政部门迅速采取措施，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聚焦聚力，多措并举，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个大局”，全年共投入抗疫有关资金149,832万元。一是打好政策资金组合拳，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把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来抓，在全市率先出台《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联防联控财政保障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疫情防控应急保障配套措施，简化防疫物资采购和经费使用审批流程，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开辟疫情防控“绿色通道”，确保疫情期间用款、采购渠道畅通；投入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采购、隔离驿站、疫情防控体系建设等资金67,566万元，辖区日核酸检测能力从不足百份提高到1万份，6天内完成“8.14水贝IBC盒马鲜生涉疫”事件核酸采样检测超45万份。建成隔离酒店及驿站16家，为境外入境人员隔离期间提供温暖及保障。辖区多家服装企业成功转产口罩及防护服、防护物资，供应能力从无到有，从有到足。罗湖医院集团全面启动发热门诊及负压隔离舱升级改造，

新增购置ECMO呼吸机等一批疫情防控设备，全区疫情防控能力不断提升，在较短时间内实现确诊“零新增”。二是做好政策对冲和助企纾困，推动辖区经济企稳回升。多渠道筹集财政资金，科学调配国有资产资源，集中财力支持惠企纾困工作，安排50,000万元在全市区级政府中最先出台“政企共济共战疫情十条措施”，累计投入援企稳岗资金82,266万元，国有物业减免租金超5,000万元；积极争取到中央抗疫特别国债资金72,000万元，第一时间制定国债分配方案，年内特别国债等中央直达资金实现全部支出，直接惠及市场主体近万家，用于民生抗疫项目千余个；设立金融机构风险代偿资金池，为辖区企业提供融资支持超70,000万元；加强与税务、行业主管部门联动，推出多项降成本措施，全年新增减税降费16.5亿元，不断为企业减负助力；创新出台“礼享罗湖”消费券、数字人民币红包等刺激消费政策，直接拉动消费超50,000万元，助力辖区经济加快复苏好转，辖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在第三季度就实现转正，全口径税收收入比去年增长12.48%。

2. 积极拓宽财路、涵养税源，努力提升财政收入筹措和管理水平

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罗湖区经济运行明显放缓，收入组织工作面临失速风险。区财政部门迎难而上，积极采取措施，多渠道筹集财源，精准发力，化危为机，拉动我区财政收入实现逆势增长。一是苦练内功吸引优质税源。2020年，我区从设立专

门机构入手，搭建专业政企服务平台，以企业服务中心成立为契机，不断改进和完善服务企业机制；组织全国首场裸眼3D招商大会，面对面招商引资，将城市更新五年来释放的990万平方米优质产业空间集中推向市场，以“最大诚意、最优环境、最好生态”吸引中燃系、高新投系、苏宁易购深圳分公司等一批优质税源企业落户罗湖。二是应用大数据强化税收征管。通过大数据疑点筛查等方式加强对重点税源的动态监控，区财政、税务、产业等部门通力合作，进一步完善“非接触式”办税链条和“税源管理窗口化”办税模式，将疫情对税收征管的影响降到最低。三是加大国有资产资源盘活力度。加大对区属国有资产资源的清理盘活力度，通过盘活出让区属物业、清理应收未收款等方式拓宽非税收入来源，当年盘活物业资产实现收入407,041万元，有效对冲疫情带来的减收影响，也为全市财政收入增长作出积极贡献。四是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2020年，我区组织发行4批地方政府债券，债券规模合计111,000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基础教育、水污染治理、文体设施建设等民生保障领域以及清水河产业片区基础设施建设等经济发展领域，有效发挥了债券资金对“惠民生、保增长”的支持作用。

3. 立足社会发展、民生保障，全面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和获得感

对标对表“双区”建设要求，不断加大对民生领域的财政投入力度，牢牢兜住普惠性、基础性民生保障底线，促进实现“幼

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目标。一是加快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发展，投入教育支出477,801万元用于高标准办学，比上年增长9.57%，推动集团化办学和联盟式发展全覆盖，辖区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提升到51.98%，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达到87.21%，超额完成教育高质量发展年度目标；支持改善教学环境和办学质量，扩大中小学教育规模，构建高素质教研梯队，新改扩建中小学7所，增加基础教育学位5,000个，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二是全力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创业，投入172,522万元¹完善社会救助和就业保障体系，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惠及困难群众1.6万人次；大力开展企业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加快推进辖区企业复产达产。三是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投入188,812万元支持辖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比上年增长35.36%，重点加大对重大传染病防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方面的投入力度；整合成立罗湖医院集团医学检验中心，疫情防控期间的核酸检测量位居深圳市第一，罗湖医改喜获“深圳市市长质量奖（社会类银奖）”，罗湖区人民医院获评全国三级综合医院A级。四是支持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投入住房保障支出118,959万元，比上年增长51.05%。用于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老旧小区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加快推进边检二大院、景福花园片区、船步街片区等棚改项

¹ 根据全市养老保险改革工作部署，2020年市退回我区以前年度安排的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178,719万元，根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要求，上述退回款项需冲减当年支出。冲减后，我区2020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数为-6,197万元，剔除冲减支出不可比因素后，我区2020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实际完成172,522万元。

目，有力提高辖区住房保障水平。2020年，剔除冲减离退休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不可比因素后，我区共投入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等九大类民生支出1,291,540万元，比上年增长1.85%。

4. 提升营商环境、城区品质，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投入228,736万元支持“旧城改造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建设，创新“规模整备、一体规划、连片开发”实施模式，通过“城市更新+片区统筹”“城市更新+土地整备+棚改区改造”等一系列机制创新，提升土地空间要素集约化利用效率，湖贝、蔡屋围两个统筹片区进入工程施工阶段，“二线插花地”棚改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即将进入回迁选房阶段，优质产业空间陆续生成，城区发展进入快车道。**二是**精准投入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116,514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9,000万元，支持罗湖口岸、大梧桐、清水河等重点片区开发建设，融合打造金融、食品安全、生命健康、人工智能等现代产业为一体的国际商务总部和新兴产业聚集区，加快培育总部企业和创新产业集群。**三是**聚焦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投入62,535万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开展辖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启动沙湾河（罗湖段）等10公里碧道建设，治理修复水流域环境，打造看得见、走得近的亲水空间；推进排水管理进小区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全面补齐雨污分流缺失管网。构建“郊野（森林）公园—市政公园—社区公园”三级公园体系，新建、提升3条花景大道、3个花漾街区、5个社区公园，

不断擦亮罗湖“一半山水一半城”的城市名片。2020年罗湖获评“新时代·中国最美生态宜居名城”“新时代·中国最美绿水青山生态名城”“双名城”荣誉称号。

5. 坚持深化改革、优化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效能

2020年，面对复杂形势，区财政部门坚定战略自信，服务发展大局，以挖掘潜力、规范管理、提高效率、释放活力为目标，全面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的。一是科学统筹财政资金，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按照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将非重点、非刚性项目资金统筹用于年中新增的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急需财政资金支持的领域。年内统筹资金86,937万元支持全区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工作。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支出执行效率。在全市各区中率先将延续性项目作为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从源头上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入库项目“水分”更少，资金安排更贴合实际需求。2020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每季度均达时序进度要求，市考区绩效考核满分。三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范债务融资全链条。出台《深圳市罗湖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联合区发改部门制定《深圳市罗湖区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办法》，规范债券管理流程，强化债券资金监管。四是健全政府采购管理机制。出台《罗湖区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责任制管理办法》《罗湖区政府采购投诉处理规程》，进一步规范全区各部门政府采购管理流程；配合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改革清理区级公共资源交易制度和规

则，进一步理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相关事权。**五是**全面实施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告知承诺制改革，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实现审批事项“一网通办”；出台《深圳市罗湖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文件，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流程，摸清区属国有资产“底数”。**六是**探索完善政府合同履行监管体制，率先建立政府合同履行监管制度。打造全国首个“制度+科技”政府合同履行监管平台，协同推进合同全流程“零接触”电子化改革，实现政府合同“全生命周期”闭环监管；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项目获庆生等市领导批示肯定。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全球经济下行双重压力，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的指导监督下，全区各部门团结一致、沉着奋战，疫情防控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经济社会秩序得以快速有序恢复，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好于预期。当前，疫情在全球蔓延的态势仍未改变，国内零星散发病例和局部暴发疫情的风险仍然存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是未来工作的重中之重。受疫情波动影响，辖区经济增速有所放缓，财政收入增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疫情防控工作和“湾区枢纽、万象罗湖”建设新增支出需求较多，收支紧平衡压力突显。同时，预算绩效管理、合同履行监管、政府投资评审等改革工作仍处于起步摸索阶段，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有较大提升空间。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

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1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双区”建设总体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新发展理念，持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按照“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好日子”的理念，优化调整支出结构，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资金保障，把钱用在刀刃上，真正发挥财政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为打造“湾区枢纽、万象罗湖”提供坚强财力保障。

（二）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按照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在充分考虑辖区经济运行状况的情况下，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1,015,00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下同）下降25.92%，剔除区属物业资产出让等不可比因素后，增长3.36%。其中，税收收入990,000万元，增长4.01%；非税收入25,000万元，下降94.02%，剔除区属物业资产出让等不可比因素后，同口径下降11.35%，主要是由于2020年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存在保障房尾款等一次性因素垫高基数。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07,495万元，调入资金399,22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53,18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697

万元，2021年收入总量预计为2,086,601万元。

支出预算。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916,266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长9.47%。加上上解支出150,335万元，补充预算周转金20,000万元，全年支出总量预计为2,086,601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平衡。

需要说明的是，2016年以来，在市财政资金尚未到位的情况下，我区财政垫付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款77,547万元。根据2020年底市审计局《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跟踪审计报告》要求，上述垫付资金需于2021年收回并冲减当年支出。相关账务处理将按照财政部《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规定执行。

（三）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预计为599,188万元，具体包括：区本级收入3,941万元（体彩公益金1,190万元、专项债项目收益2,751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410,69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184,552万元。

支出预算。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9,819万元，具体包括：城乡社区支出110,684万元，其他支出4,238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0,001万元，债务付息支出4,896万元。加上调出资金385,902万元，支出总量为525,721万元。

收支相抵后，结余73,467万元。

（四）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范围的区属国有企业一共有5家，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要求，利润上缴比例不低于30%。

收入预算。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预计为1,194万元，其中：区属国企上缴利润收入736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4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410万元。

支出预算。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预计为1,194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974万元（包括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772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03万元、其他支出100万元）；转移性支出220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力度”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将当年收入30%的部分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收支相抵后，当年平衡。

（五）2021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

1. 重点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安排教育支出531,431万元，比上年增长18.87%。继续加大基础教育投入力度，坚持高质量、高标准办学，逐步消除“大班额”现象；以委托市属幼儿园管理、

人才引进等方式提升我区公办园办学质量；启动第一轮“领鹰”培养计划，加快培育一批高层次教育人才，打造高水平、规模化的教育精英团队。二是安排207,378万元支持社会保障和扩大就业，比上年增长17.43%。进一步降低最低生活保障门槛，加大对困难群众救助补贴力度，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至1,250元/人/月；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探索建立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机构；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公益就业指导活动，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三是安排卫生健康支出199,526万元，比上年增长32.58%，其中预留疫情防控经费20,000万元，区疾控中心购置检测实验用房经费23,560万元。加强公共卫生防疫体系建设，支持罗湖医院集团建立以人民健康为核心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改革试点，推动实现“让居民少生病、少住院、少负担、看好病”的改革目标。四是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364万元，支持改善辖区文化艺术发展环境，重点保障“一馆一中心”、粤海体育公园、文化艺术馆等重大文体设施建设，组织开展“第三届深圳国际水彩画双年展”“全国国际标准舞公开赛”等群众喜闻乐见的便民利民文化体育活动；综合提升全民健身设施便利化、智能化水平，营造全民健身的良好氛围。五是安排住房保障支出51,666万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16.04%，重点推进辖区城中村综合治理、无物业小区综合整治以及老旧小区电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程，支持保障翠苑花园2、3栋等保障房、人才房建设。

2. 服务“湾区枢纽、万象罗湖”城区新定位。一是支持罗湖区“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高标准打造蔡屋围-湖贝深南总部经济廊道、笋岗-清水河重点片区、深港口岸经济带、笔架山河沿线等四大“千亿片区”；用好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专项债，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规划布局大湾区国际医疗金融城、大湾区国际免税城、深圳火车站-罗湖口岸枢纽整体更新改造、黄金钻石金融中心等改革发展重大项目，有效提升未来几年罗湖城区发展建设水平，打造“多点开花”新格局。二是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和旧城改造，安排39,180万元整合优化辖区土地资源和空间资源的有效利用，支持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通过“城市更新+土地整备+棚户区改造”等方式重点推进蔡屋围、湖贝两大统筹片区以及泥岗片区、清水河重点片区、笔架山河更新及全域复明工程等重点更新项目，推动重点片区全方位、系统性改造升级；加快推进高铁站、口岸枢纽以及地铁14号线、5号线西延、11号线二期建设等核心枢纽和轨道交通建设，进一步巩固罗湖“湾区枢纽”定位格局；结合海绵城市建设、智慧交通建设等要素进一步丰富改善辖区地下管网建设，加快推进地上地下空间优化升级。三是安排101,970万元助力城区环境品质加速升级。综合提升国贸金三角片区、莲塘片区、深南东路沿线以及东湖、东晓等十大微片区的整体城区环境，新建改造一批社区公园、花园路口、立体绿化和花漾街区，治理优化梧桐山风景区、东湖公园等多处边坡环境；提升巩固水污染治理成效，推动垃圾减量

分类和无废城市建设，升级改造辖区59座垃圾转运站及市政公厕，新增1座地埋式垃圾转运站、15处地埋式垃圾收集点。

3. 支持罗湖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安排70,000万元支持辖区产业发展。对标国际一流发展金融、商贸、研发、设计、会计、咨询、法律等现代服务业，不断提高罗湖“引进来”的吸引力和辖区企业“走出去”的竞争力，提升罗湖服务业发展能级；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引进和培育国高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提升辖区专利申请量、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专利授权量、发明专利维持率；鼓励支持辖区科技创新企业研发支出和成果转化支出；保护促进辖区企业知识产权及品牌创建，支持黄金珠宝等传统行业构建政府、企业、协会、专业机构和社会各界“五方”标准共建格局，推动辖区传统产业向价值链高端集聚发展。二是安排注资区属国企180,000万元支持清水河等重点片区转型升级，提升城区环境，促进产城融合；高品质打造“梧桐生态小镇”“生命健康产业园”，助力科技创新产业、健康管理产业集聚发展。三是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落实粤港澳大湾区高端、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安排财政补贴5,000万元，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到罗湖创业就业。安排菁英人才补贴6,921万元，吸纳“国家重点人才工程”“国家特支计划”“深圳孔雀计划”等高层次产业人才，增强高层次产业人才聚集和高端产业聚集效应。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深圳市罗湖区2021年预

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罗湖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区财政将安排下列支出以保证预算批复前政府正常运转：1. 上年度结转支出；2. 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出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性支出；3. 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

三、接续奋斗、书写新篇，扎实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

（一）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湾区枢纽、万象罗湖”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

立足新发展阶段，罗湖提出了“湾区枢纽、万象罗湖”全新定位，对财政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十四五”新篇开启之际，罗湖财政将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新发展格局，以服务“双区”建设、“湾区枢纽、万象罗湖”为主线，统筹用好财政资金、资产、资源，不断增强财政服务和保障能力。一是加快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以“国内国际双循环”为契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财政“放管服”力度，落实好“减、免、缓、退、抵”等税收优惠政策，激发市场活力，吸引更多高端优质企业和项目落户罗湖，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为辖区经济发展增添活力及厚度。二是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探索建立养老、医疗、教育、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基

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体系，发挥好财政政策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中的基础性作用。**三是**支持构建“一主两区三带”新格局。集中财力支持四大“千亿片区”建设和大湾区国际医疗金融城、大湾区国际免税城等重点产业布局，用好基本建设投资、地方政府债券等作用，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形成财政引导、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

（二）强化绩效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结果运用，将有限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紧要处，让每一分钱都发挥出最大效用。**一是**深入拓展预算绩效管理的深度和广度，重点开展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审，强化成本效益分析和结果运用，把绩效评审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有效提高财政资金分配使用效率。同时，动态监控对各预算单位上半年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边执行边调整，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效性。**二是**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会议、差旅、培训等一般性经费支出，严控履职类项目无序“扩容”，合理延长电脑等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的报废年限；将调整优化出来的财政资金更好地用于疫情防控和社会发展的关键领域和环节，补齐民生短板、办好民生大事。**三是**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执行效率，从源头上抓起，全面实行零基预算管理，打破支出

固化格局，加大对存量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核，把好项目入口关、立项关。同时，压实各部门预算支出主体责任，督促各单位提前完善项目可研、环评、采购、招标等前期手续，避免因程序问题影响执行效率，提高预算支出进度，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强化制度约束、完善体制机制，实现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管

从预算管理、政府采购及合同履行监管、财政投资评审、资产监督管理等方面协同发力，加快建立完善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流程监管机制。一是稳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加快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区级预算制度。全面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要求，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的；按照市区财政事权与财权相匹配的原则，做好第六轮市区财政体制改革相关工作；深化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阳光预审”，提高财政透明度，建立具有罗湖特色的现代财税体制。二是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创新开展合同履行监管工作。制定完善全区自行采购规范化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加快推进合同全流程“零接触”电子化管理改革，探索开展工程类、收入类等新领域合同履行监管工作，系统性组织同类型、同项目的合同群专项检查。三是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对优化财政支出效率的促进作用，建立健全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机制，强化财政投资评审在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中的应有之义。四是部署上线“智慧财政”系统，

将财政资金申报、审批、绩效评价全生命周期纳入信息化管理，实现“业务全覆盖、流程全记录”和“向下看全透明、向上看可追溯”的管理链条，有效提升政府资金使用质效。**五是**建立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建立储备、发行、执行三级专项债项目库，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监管机制；优化债券投向结构，积极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及辖区重点建设内容，确保对经济形成有效正向拉动。

各位代表，当前，国内外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做好财政工作任重道远。区财政部门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做好2021年预算编制、执行各项工作，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奋发进取、攻坚克难，为我区建设“湾区枢纽、万象罗湖”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